

即將登場的 91 學科能力測驗

◎吳國良

編者按：對於報刊近期針對九十一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諸多擔憂報導，立委、高中校長、高中老師、高中學生、家長、社會大眾與學者各方反應也有不同。站在專責考試機構承辦此項測驗的立場，我們想利用選才有限的篇幅，再度詳細說明91年的「學科能力測驗」，以利大眾知的權益。

九十一學年度的學科能力測驗（簡稱學測）即將於二月一、二日登場，今年約有14萬7仟名左右的考生參加此項考試。過去學測的使用只限於推甄以及部分申請入學的管道。今年除了擴及全部申請入學之外，也用於部分的考試分發入學制。

學測的測驗範圍為高一與高二的共同必修課程，適合於每位考生五科都考，但並非所有的校系都以同樣的比重使用這五科的成績，因此考生不需要「科科都拼」。面對學測考生要事先對自己所心儀的校系作了解（可參考九十一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簡章），則在準備考試時，可收事半功倍之效。另外，即便是某些校系跨組使用考科，也就是說傳統社會類組的校系使用自然考科或傳統自然類組的校系使用社會考科，其要求的最高標準也不至於太高。以某國立大學外交系而言，是採考試分發入學制的甲案作為入學管道，其對自然考科的要求是需要達全體考生的平均成績（均標）。另外，有其他32個校系屬於傳統社會類組對自然考科設有檢定標準，其標準也都在均標或均標之下。這種設計，一方面是符合學測是屬於進入大學基本能力的要求，另一方面也提醒考生不需要「分分必爭」。

至於大家所關心的社會與自然考科，這兩個考科為配合課程設計而分成兩部分，其比例大約參考課程的時數比。以目前的上課時數而言，第一部分的比例遠大於第二部分，故第一部分的佔分會比第二部分多出許多，因此準備的重點宜以高一（第一）部分為主。尤其自然考科，因其第二部分的命題以「科學方法」為主，不涉及太專業的學科知識，考生在準備自然考科的第二部分時，不宜花費太多的時間於太艱深的學科內容；應把重點放在高一所學習的基本概念以及圖表和數據所呈現的意義，這樣對於答題應該會有實質上的幫助。今年的學測如同往年，答錯不倒扣，考生對於能夠排除某些誘答選項的試題，應該不要放棄任何作答的機會。而且社會考科與自然考科的第二部分，因考量考生未修習全部的課程，故答對部分試題即可得滿分。自然考科的第二部分為了因應「高二課程的四選一」、「猜答就可答對四分之一」以及「命題以科學方法為主」等三個因素，答對題數的「比例」不能為四分之一，而應遠超過二分之一才合理。因此，大考中心所公佈的參考試卷（90年6月），社會考科的第二部分是36題答對24題以上，自然考科是20題答對16題以上，則該部分即得滿分。考生應注意：在正式考試時，要仔細看試卷說明，或會有所異動，但採取與參考試卷類似的原則不變。至於考科的設計，請參閱大考中心網站www.ceec.edu.tw所公布的參考試卷。

（作者為本中心研究員）

91 學科能力測驗考前特別報導

報導◎謝蕙蓉

2月1日、2日舉行考試

91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考試日期為91年2月1日至2月2日。考試時間除國文科為120分鐘外，其餘各科均為100分鐘。

務請考生注意考試地點

91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元月21日公布考試地點：本中心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已於91年元月2日交付郵局以快捷方式全部寄出。因本學年度的報名人數激增，分區及試場數亦增加，編排准考證時採梅花座（前、後、左、右皆非同校考生），集體報名考生不一定於同一分區應試，尤其是報名人數較多的學校，故請考生務必留意本身的考試地點。

各考區分區試場座號分配表及詳細地點依簡章規定將於91年元月21日（一）公布並登載於本中心網站，網址<http://www.ceec.edu.tw>。語音查詢02-23643677，請各位考生多加利用。

另考試前一天元月31日(四)，各考區將於下午2時至4時開放試場供考生查看。若不熟悉所分配考試地點者，請勿錯過此查看考場時間。若發現桌椅有損壞或有其它問題，請與該考分區工作人員連絡，不要自己任意搬動已布置好之試場。

考前備忘錄

- 1.第一節考試時間為9:20，比去年提早20分鐘。
- 2.請妥善保管准考證。
- 3.切實遵守試場規則。

2月4日公布選擇題答案

91學科測驗結束後，將於2月4日在本中心網站（網址：<http://www.ceec.edu.tw>）公布選擇題答案，如有疑義應書明科目及題號於2月7日前傳真至(02)23661365，且於該期限內另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中心（地址：106臺北市舟山路237號），逾期不予受理。

60名考生不符報考資格

依據本中心學科能力測驗簡章規定之報考資格為：1.符合大學入學資格者。2.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修畢前兩學年課程者。經與報名單位及考生查核確認後，共有六十名考生不符簡章規定之報考資格，主要為尚未修畢高中二年級課程者，已辦理退費中，日後若再發現有確為「不具報考資格」屬實者，除依簡章規定取消其報考資格外，報名費亦不予退還，如日後因此衍生相關招生行政糾紛，將轉送教育主管機關處理。

辦理身障生應考服務的幾個想法

報導◎林棟柱

回顧考試中心這些年所辦理的試務作業，一直秉持著精益求精的理念，在逐步進行試務興革的工作。尤其對於身心障礙學生的應考事務，從無知到摸索、實驗、檢討的過程裡，無論是理念態度或是程序方法上，均希望在一般性測驗應有公正、公平、公開的堅持下，亦能同時兼顧獨特考生的特別需要。不過，學科能力測驗究屬一般性的大學入學考試，畢竟與特別針對身障生所做的評量（例如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存在著一些根本性的差異，茲將考試中心這幾年為身心障礙考生所辦理的應考服務事項略述於後，並祈各界指正。

★過去經驗★

學科能力測驗自83學年度辦理伊始，即對身心障礙考生的應考服務事項，抱持著高度的關切，並於84至85年間進行一項有關身障生的研究計畫（大學入學考試殘障考生考試辦法研究初探，萬明美等）。同時在具體的試務規範上，刻意保留了相當的彈性空間，除參照日大聯招提供一般的身障生應考服務以外，更針對以往最被忽視的全盲生以及腦性麻痺生部分，進行各種嘗試性的服務措施，例如點字試題、錄音試題、報讀輔助、以特製卷卡、盲用打字機、電腦（可裝盲用軟體）、錄音等方式作答等，不僅拓展了服務對象，也相對地提昇了服務品質。

★現行做法★

經整合前些年的努力以及日大聯招的辦理經驗，並自88學年度簡章中首次明訂「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辦法」起，學科能力測驗的身障生應考服務事項，已有較為清晰的輪廓與定位。

《服務對象》

由於學科能力測驗屬於紙筆測驗，對於有書寫障礙、視力障礙者較為不利，故為其提供更為公平合理的應考環境，自應為試務單位之基本要務。至於其他障礙者，例如單純的聽障、下肢障礙、臨時性意外事故等，則分別視其需要，協調考區提供適當的配合輔助措施。

《服務事項》

依據現行「身心障礙考生應考申請表」所列之服務項目，包括：

- (1)提早5分鐘入場
- (2)答案卡以放大為A4紙之影本或以空白紙作答
- (3)視障生提供放大為A3紙之影印試題作答。
- (4)延長應考時間（至多20分鐘為限）。
- (5)提供輔具(協助考生閱讀或記錄答案)
- (6)其他服務

以上各項由考生自行選填其一或多種，而由相關審查小組就其申請資料（尤其是經專業醫療院所檢驗之「診斷證明書」），並在不影響整體考試公平性的原則下，審定服務的內涵。

需要特別說明的是，學科能力測驗相對於一般的入學考試而言，是比較不強調作答速度的，因此在試務規劃時，即已預留相當充裕的時間，讓每位考生得以從容作答，基本上不致因書寫速度的不同，而影響到評量表現。因此，即使是身障生也以延長20分鐘為限（日大聯招為50分鐘）。

《審查小組》

除考試中心試務主管外，尚邀集以下各領域之專家學者十餘人組成：

- 1.醫療院所眼科、復健科之專業醫師
- 2.特殊教育工作者：如大學特殊教育系所教授、特殊教育學校資深教師、社會福利機構資深專職人員
- 3.相關政府機關代表：內政部社會司、教育部高教司

《特殊情況》

做為以鑑定一般高中學生之基礎學力為主要功能的測驗來說，學科能力測驗非常重視評量的信度與效度，如此方能進行其結果的比較與檢驗。因此，無論考生的身分是一般考生或是身障考生，是應屆畢業生或是離校生，是高中生或是職校生，均希望全體考生的應試題目及成績計算方法均是相同的。

但對全盲生而言，其學習多賴聲音及觸覺，以致對一般學生相當重要的圖表閱讀與字形辨識，對其反不具意義，故如有類似題型，即使有點字試題、錄音試題、報讀等輔助，有時也未能全然理解題義。因此，如

經視障專家及命題學者會同商議後，可酌予調整其計分方式（但不加分）。

《考區作業》

學科能力測驗對於身障考生的應考地點，長期以來多採取較為開放的態度，亦即除因閱讀或記錄答案需特殊協助（如點字試題、報讀等）之考生須限定於特定較有經驗或資源的考區應考外，其餘考生多可就近應考，以免舟車之累。

不過，由於考區分散以致試務作業便益形煩瑣，試務經費也相對增多。以90學年度為例，身障生55人所發考區經費近18萬元，平均費用約為一般生的10倍，如遇報讀、點字機作答等特殊需要而需專人服務時，其費用更將倍增。

★長久之計★

近日據聞「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似有意不再自辦考試，而直接採用此項測驗的成績，但以其招生對象與測驗目標間的不小落差，是否合適？實有再予討論的必要。

如同前述，學科能力測驗的測驗目標係在評量一般高中學生之基礎學力，其命題以教育部所訂之現行高中課程標準為基準，因此對於非以此課程標準授課或學習之學生，自有立足點的不同。

其次，目前所為之各項身障生應考服務事項，應確實回歸至「輔助服務」的定位，其目的在協助考生彌補生理機能的缺陷，以達到較為合理平等的對待，而其過程與結果均以不侵犯測驗原定之目標為原則。因此，如有違此原則或無法適當反映考生能力者(尤其是需調整試題、計分方式)，則此評量將缺乏意義。

再者，考試中心係以發展一般學生的評量為要務，與身障生所屬之特殊教育領域間，應有專業範疇的差異，而近年來所做的服務事項，多賴於各有關學校的支援與配合，另以近年內因多元入學新方案所急遽增加的業務量，故想要於近年內發展專為身心障礙學生的測驗，實在非常困難。

簡言之，考試僅是教育的一環，而單一考試自有其局限，未必適用於任何對象。因此，身障生應考試務作業，如能回歸其專業，納入特殊教育做整體的規劃，或在「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辦理的基礎上，續循此途徑專案委託或責付設有特殊教育系所之大學，不僅在施測試務方面進行長期研議，同時將入學管道以及入學後學習環境與教育資源的相關問題一併整合，應不失為長久之計。

◆招生資訊◆

◎各大學推薦甄選資格審查已結束

91學年度推薦甄選資格審查已於元月4日結束，計有309所高中推薦75,146人報名參加，並有197所高中其推薦的學生全數通過各大學所訂定的資格。本中心業已將此項全數合格學校名單彙載於本中心網站<http://www.ceec.edu.tw>提供查看。

另經大學資格審查初步認定為資格不符者計112所高中207人，從不合格人數來看，以某高中有17人推薦資格不符最多。不合原因計有：

- 1.「在校成績不符或無法判別者」45人
- 2.「作業程序不完整者」13人
- 3.「具體條件不符或無法判別者」92人
- 4.「報名表寄送不全者」13人
- 5.「特別條件不符或無法判別者」20人
- 6.「放棄」18人
- 7.「其它」6人

以上經大學初步認定為資格不符者的學生，可於本月11日（五）前經推薦學校向各大學教務處或招生單位申覆，大學將於1月16日（三）通知資格審查申覆結果，經申覆合格者仍可參加推薦甄選招生。

指定科目考試系列報導三

◎朱惠文

以下將簡介數學考科的試題研發方向，這些想法在該參考試卷的試題中有具體的呈現。文中的命題構想也許不會完全出現在91年的正式考試中，但卻是未來命題的目標。下一期將刊登英文可考科設計構想。

數學考科試題設計構想

91年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所舉辦與數學相關的考試有三：「學科能力測驗數學考科」、「指定科目考試數學甲」與「指定科目考試數學乙」。學科能力測驗的目的是檢定考生是否具有接受大學教育所應具備的基本學科知能，指定科目考試則是用來檢測考生是否具備校系要求的特定或特殊的學科知能。因測驗目的不同，這三種考試有其互相區隔與銜接的必要。本文將就整個數學考科的命題理念談起，從中以例子說明這三種考試的異同。由於篇幅的限制，更詳細的內容，請參考《認識學科能力測驗》及《認識指定科目考試》。文中以「學測數學」、「數學甲」及「數學乙」簡稱學科能力測驗數學考科、指定科目考試數學甲及指定科目考試數學乙。本文提到的參考試卷試題請在網址：www.ceec.edu.tw查詢)

壹、命題理念

從學生的認知過程，可將數學考科的基本能力區分為概念性、程序性及解題能力，從這個角度來談測驗目標，可分為評量概念性知識、程序性知識及解題能力三類。

一、概念性知識：

所謂評量概念性知識意指測驗學生是否具有基本概念。如評量學生是否能從圖形來判別直線斜率的大小（學測數學考科參考試卷選擇題第3題）；又如評量學生的空間概念（數學乙參考試卷選填題第A題）。

二、程序性知識：

評量學生是否能操作數與符號的運算及估計、正確選擇適當的程序等，其測驗目標即為程序性知識。例如可以評量考生是否知道並正確地應用指數的性質（數學乙參考試卷選填題第B題及數學甲參考試卷選填題第B題）。

三、解題能力：

解題能力是指考生能運用推理能力、使用數學語言表達解題過程及能使用相關的數學知識或策略轉換問題等，如評量考生的推理能力（數學乙參考試卷第二部份第一題）；或是評量學生是否知道四邊形面積相等之充要條件（數學甲參考試卷選擇題第5題）等都是解題能力的例子。

「學測數學」、「數學甲」及「數學乙」三個考科都以這三種能力為測驗目標，主要的差別可能是在於數學知識內容以及各測驗目標所佔的比重不同。以同樣是評量概念性知識，學測數學是以評量一個概念為主，而數學甲及數學乙是兩個以上的概念；學測數學可能該題是以評量程序性知識為主，指考則是將程序性知識列為該題解題步驟中的一個；而解題能力對學測數學而言，是佔比率較少的部分，但對數學甲及數學乙來說，卻是重要的一環。整體來說，這三類的考試會因目的不同，而有質與量上的差別。

貳、試題設計方向

有了測驗目標以後，接下來就是選擇相關的數學題材來展現試題的內容與特色。大考中心分別針對數學考科的概念題、推理題、情境題及啟發性試題，研發其命題方式。以下將就各類分別討論：

一、概念題

前節所述評量概念性知識，即為概念題的主要精神。這類試題有幾項特色：

- （一）不需涉及太繁複的計算，只評量學生是否具有所要測的基本概念
- （二）概念題往往以數學基本原理為測驗題材
- （三）概念題可在其他生活情境中呈現

這類試題在學測數學考科中佔有較高的比重。對數學甲及數學乙來說，這些可能都是其中的一個小螺絲丁，缺少其中一個概念，可能就會影響到解題，如在評量解題能力時，同時評量了圓錐的體積及弧長與弧度的關係（數學乙參考試卷選擇題第3題）。

二、推理題

推理題的基本理念是從測驗目標中的解題能力來發展。它可以分為非引導式試題、引導式試題及偵錯題三類：

- (一) 非引導式試題：基本上是給出假設，求證結論的傳統式證明題（**數學甲參考試卷第貳部分第2題**）。
- (二) 引導式試題：將一完整證明的數個關鍵步驟由淺入深各自成一小題。考生可先回答幾題，再根據前面的結果來解答後面的問題（**89年出版的指定考科說明－數學科第24頁的例二**）。
- (三) 偵錯題：對某一問題提出證明，過程中隱藏一些學生易犯的錯誤，要求學生將過程中的錯誤找出並說明理由。例：**數學乙參考試卷第貳部分第一題**。

此類試題大部分會出現在數學甲及數學乙。但是學測數學也有可能採選擇題方式出現（**學測數學參考試卷第8題**），但以偵錯題的方式評量。

三、情境題

數學試題往往可與其他學科或生活情境結合，用以評量考生連結的能力。例如取現今很流行的「大哥大收費」為情境（**數學乙參考試卷第貳部分第二題至第五題**）；或是取自然現象中的地震為情境的試題（**學測數學參考試卷選擇第2題**）。

四、啟發性試題

試題中提供某種定義、規律或解決某一問題的想法，評量考生對所提供資料是否瞭解，以及能否進一步以類比、一般化、歸納，或應用不同的數學模型及表徵解決相關的問題。如在試題的第一小題考三角函數的半角及倍角公式的化簡，下一題要學生仿上題，利用三角函數解題（**數學甲參考試卷第貳部分第3題**）。

參、學測數學、數學甲與數學乙的異同

前面講了測驗目標及試題設計方向，我們將其中幾點關於學測數學、數學甲及數學乙的說明，以下表來呈現，讓大家更瞭解這三類的差別。

表一、學測數學、數學甲和數學乙的區別

		學測數學	數學甲	數學乙	
測驗目標	A. 概念性知識	比重	著重A與B	著重C	
	B. 程序性知識				ABC均勻分布
	C. 解題能力				
範圍	高一數學	有	有	有	
	高二數學	有	有	有	
	高三數學甲		有		
	高三數學乙			有	
題型	電腦可讀	1. 選擇	有	有	
		2. 選填	有	有	
	人工閱卷	3. 填充		有	有
		4. 計算證明		有	有

「數學甲」、「數學乙」和「學測數學」在測驗目標和難度上有所不同。「學測數學」主要是測驗高中階段學生的基本概念，以及使用這些概念來解題的能力。所以試題不會太複雜、解題步驟也不會過多，題型為電腦可讀的選擇或填充題。而「數學甲」和「數學乙」主要在於評量考生對重要知識的瞭解及應用學科知識的能力，故試題並不以評量專一概念為主，而是將數個概念融合，考生需先經過推理分析，並綜合所學過的概念才能解題。

此外，指定科目考試尚須測驗考生資料閱讀、判斷及表達能力。故非選擇題題型是必要的，如「數學甲」，為了評量考生解題時的論證過程，則為計算證明題，而在「數學乙」，則是為了要進一步評量考生能在各情境中，辨識數學概念、程序或方法以及基本推理與表達能力。因此，情境題與引導式的非選擇題是必需的。

肆、結語

今年不僅是多元入學新方案正式開跑的第一年，同時也是由「一綱一本」改為「一綱多本」的開始，很多教師、考生及家長會有疑慮，那麼多版本，應該如何準備呢？對數學科來說，一綱多本其實影響不大，但可能會有爭議的地方在於用詞或使用的符號不同。關於這個部分，本中心在今年的考試上，試題中所用到的數字、符號或名詞，若非通用的專有名詞，均會在試卷中加以適當的說明。

本文從整個數學考科的命題理念、試題設計方向來說明數學考科的試題研發方向。最後給予學生一些建議，希望對考生在準備方面有所幫助。平時解數學試題時，自己應練習先仔細的閱讀題目，瞭解題意，先找出與題目相關的概念與方法，並釐清概念模糊之處，然後試著自己寫下解題過程，如此考生不僅能真正瞭解數學概念，也會應用概念解題。

(作者為本中心研究員)

一次世界級的學術交流盛會

- 第四屆亞洲英語測驗國際研討會 -

◎陳坤田

一、引言

本中心於90年11月23、24兩日舉辦「第四屆亞洲英語測驗國際研討會」，由台北、東京、漢城、上海、香港、馬尼拉等六個城市英語測驗機構的專業人士出席，以「如何透過合作提昇亞洲地區的英語測驗水準」為主題，共發表12篇論文。由於事先仔細籌劃，會議進行順利，圓滿成功，可說是一次世界級的學術交流盛會。

本文簡述本次會議情況並提出改進建議，供日後籌辦類似活動參考之用。

二、舉辦第四屆亞洲英語測驗國際研討會緣起

亞洲各地分享實施英語測試經驗的想法首由中國全國大學英語測驗委員會主席上海交大楊惠中教授提出。1998年11月楊教授邀請香港、韓國、日本和台灣代表在上海舉行為期兩天的研討會，由於成果豐碩，會後大家決定每年舉辦一次同性質的研討會，至今2001年為第四屆。

三、第四屆亞洲英語測驗國際研討會籌備經過

在第三屆亞洲英語測驗國際研討會(香港)的業務會議中，本中心代表鄭恆雄教授提出主辦意願後，各地代表贊成第四屆在台北舉行。本中心即積極籌畫，並邀請台北語言訓練與測驗中心協辦，兩單位於是展開具體的籌備工作。

論文集的編輯是一件大事。原預定10月底截稿，大多數代表均延至11月才交稿，而部分代表的稿子遲至11月21日才收到，使作業時間大為縮短，而且論文標題又臨時更改，但主辦單位本著服務的精神，還是勉力在最後一分鐘將論文集編輯完成。事後遲交的代表對於還能把他們的論文編入文集，很感訝異並表示感謝，可見工作人員的努力是對的。

籌備工作的最後一項是沙盤推演。包括接機、參觀活動、會場佈置、住宿、膳食與接待安排、大會司儀演練、晚宴、送機等，所有細節均一一斟酌。

四、大會進行情況

預定要到的人都接到之後，23日一早中心僱用的小巴士就去旅館把代表們接到中心來開會。開幕之前會場已坐滿了來賓，準9點，司儀宣佈大會正式開始。除致詞外，每一場次為40分鐘，原則上請論文發表人留10分鐘讓與會者問問題，但40分鐘一到無論如何一定要結束。12篇論文的名稱、發表人及性質如下表所示：

第四屆亞洲英語測驗國際會議論文名稱與發表人姓名表

	論文名稱	發表人	地區	註
1	A Cross-Strait Pilot Study on Pretesting English Reading Comprehension for the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Hengsyung Jeng Yang Shunde Huang Guanfu	台北 上海 上海	Cooperation projects
2	Step and GEPT: A Concurrent Study of Japanese EFL Learners' Performance on Two Tests	Shuiken Shiozaki Yukiko Nakanishi	東京	
3	Step and GEPT: A Concurrent Study of Taiwanese EFL Learners' Performance on Two Tests	Jessica Wu Joyce Chin	台北	
4	The College Scholastic Ability Test of Korea: A Reflection and Projection	Jae Hee Lee Oryang Kwon	漢城	Proficiency test
5	Some thoughts on the Computerization of CET	Yang Huizhong	上海	
6	The Core Competence Initiative: Catering for the needs of candidates with a wide range of ability	John Fullilove Christina Lee	香港	
7	Measuring Reading and Writing Competence In English of Sixth Graders	Lenore de la Llana- Decenteceo Venia Fe E Pepito	馬尼拉	Writing
8	Understanding the rating patterns of non-native speakers of	(5)Dongil Shin	漢城	

	English in an EFL writing test			
9	GENOVA and FACETS analysis of an English writing test	(6)Yeon Hee Choi	漢城	
10	Memorized expressions in narrative writing: problems with assessment	Graham Kennedy	香港	
11	The Development and Preliminary Validation of a Semi-Direct Oral Proficiency Test	Guo Jieke Jin Yan	廣州 上海	Oral test
12	Japanese EFL Learners' Performance in the STEP Third Grade Interview Test	Hisae Maeno	東京	

第一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用台灣試題到大陸預試的可行性，實驗的內涵為80題閱讀試題。這些試題在台灣與上海同時預試，結果有87%試題適用於台灣，36%試題適用於上海。

第二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日本英檢協會與台灣的語言訓練與測驗中心的一項合作研究，在研究中比較了雙方一份高中程度試題（英檢協會為2級；語言訓練與測驗中心的全民英檢為中級）的型式、內容，並對262個高中或專科生測試，以比較試題難度。結果發現全民英檢中級試題難度比英檢協會2級試題高。

第三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台灣的語言訓練與測驗中心以67個樣本應考日本英檢協會2級考題與台灣的語言訓練與測驗中心的中級試題，藉以比較二份試題的異同。結果發現二份試題第一階段試題的難度相近，且得分相關性很高。

第四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韓國大學入學英文科的改革。1993年起，強調溝通能力並加考聽力。後來為了減輕考生負擔，難度降低，代價是鑑別度也下降。後來政府又宣布，為了提高鑑別度，試題可再提高難度。

第五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大陸大學英語測驗未來發展的一些想法。大學英語測驗每年有450萬考生，因此，電腦適性測驗的實施勢所難免，因為它有很多優點。雖然如此，它的發展卻是逐漸的。

第六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香港考試單位所面臨的一個問題：如何設計一份能充分鑑別各種能力考生的考卷。過去香港是以A、B卷來分別測試程度較低與較高的考生，但由於標籤效應和各地的反彈，從2004年起所有考生將考同一份卷子。

第七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調查菲律賓1296個小學6年級學生閱讀與寫作能力的相關性。

第八、九篇論文的內容主要敘述評分效度的研究。其中第九篇比較韓國評分者與美國評分者的給分不同。

第十篇論文是關於香港考生在作文中使用「背誦的表達語」的一些發現；第十一篇論文是大陸新近實施英語口說測驗的效度研究；第十二篇論文則是日本英檢考生口試的表現。

每節論文發表完畢與會者均有熱烈反應，此為研討會成功的地方之一。

五、業務會議

研討會一結束，即舉行業務會議，由中心顧問台大外文系鄭恆雄教授主持。會中除決定下一屆會議由日本主辦之外，也建議成立「亞洲英語測驗論壇」(The Academic Forum on English Language Testing in Asia, 簡稱AFELTA)，獲各地代表熱烈支持，並詳細討論章程。並協議此次參與的各地(菲律賓除外)為創始會員，以後每年定期集會一次。

六、晚宴與故宮之遊

第一、二天研討會結束後，首先安排半日的故宮之遊，在赴故宮途中，各地代表分別表演當地歌謠，氣氛相當融洽，加上故宮精彩的中國文物，大家都對故宮之旅印象深刻。當天晚上大考中心羅主任、語言訓練與測驗中心陸主任作東，宴請所有代表及主持人。受到如此週到與盛大的款待，各地代表都感到非常窩心。

七、感言

這一次第四屆亞洲英語測驗國際研討會的成功，是所有工作人員共同努力的成果。歸納成功的地方主要在於以下兩點：

1. 主、協辦單位充分授權、全力配合。主辦單位大考中心編列充分的預算，協辦單位語言訓練與測驗中心出人、出力、宴客等，大家通力合作。筆者的主管研發處蕭處長充分授權，對於各項籌備從旁協助與指導，且會議各項活動均在場，隨時處理各種狀況。本中心英文科顧問台大鄭恆雄教授也關心各項細節，對英文稿把關，主持業務會議。總之，由於大家通力合作，致使大會圓滿順利。各地代表受到週全的款待。本次研討會規模不大，主、協辦單位均能撥出人力，做較長時間的陪同及

2. 接待，讓代表們有賓至如歸的感覺。以韓國代表為例，筆者親至機場接機，搭車到旅館的途中一路有說有笑。晚宴又與他們同桌，他們說了一些幽默的事，我們也以英文笑話回報，席間又有歌唱，可說是十分盡興。難怪韓國代表團團長事後來信說他們enjoyed every minute。日本代表團團長私下表示，在參加過四屆研討會後，感覺以本次最為成功。

但是這一次研討會也有一些值得改進的地方：

1. 未事先檢查麥克風的電池電量，導致演講有噪音干擾的現象。以後辦類似活動宜事先檢查麥克風的電池電量，甚至更換新電池。
2. 論文截稿日期要嚴格執行，以便有充分時間作業，避免發生錯誤。

總之，亞洲各地分享實施英語測試經驗的想法已經落實，四年來論文精彩內容以及即將成立亞洲英語測驗論壇的事實可以為這個想法的必要性與適切性做見證。今後本中心仍有機會舉辦「亞洲英語測驗國際研討會」，希望往後的承辦人員可以記取成功的經驗以及改進的建議，把研討會辦得更好。

(作者為本中心研究員)

高三下的學涯規劃

文/頭城家商輔導室曹學仁主任

一、前言

就其意義而言，學涯規畫就是指在學習歷程中，考量自己的性向、興趣、能力、價值觀及環境的主客觀因素等，對自己生活做好妥善安排，規畫未來發展的一種歷程。簡單來說，就是規劃自己要走的路。就規劃的內涵而言，這是一個階段性的歷程，彈性、多元、依主客觀條件改變而可修正，並非一成不變的，也不是訂定之後又一定要貫徹實施，不得更改。但大的方向及潮流還是必須掌握住，以避免與現實脫節，流於空中樓閣，華而不實，這是我們在進行學涯規劃之前必須要建立的觀念。

二、高三下學涯規劃的內涵

由於今年是首次實施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社會大眾、學生、家長及教育界同仁莫不對此寄予高度期望，誠盼能藉此入學制度的改革，達到提升教育品質，緩和升學壓力的目的。我們都知道，今年的學科能力測驗即將於二月一、二日舉行，三月份公布成績並辦理推薦甄選的指定項目甄試，四月份則針對未過一般檢定的考生舉辦學科能力測驗補考。就此來看，高三下學期在二、三、四月份的三個月幾乎都有考試或測驗，這可能帶給我們一種錯覺，認為學校的課業並不重要，只要參加完考試或獲得錄取之後即可將學校書本或課堂教學置諸腦後，充耳不聞。其實這是一個錯誤的想法。因為學習是一個連續的歷程，放棄或忽略了高三下學期的學習，就等於讓自己的學習有了空窗期，不僅對於未來的學習基礎不夠紮實，更會造成其他同學學習上的困擾，因此，無論屆時考生是否透過推薦甄選或申請入學管道獲得升學機會，千萬不要忘記此時更要定下心來，好好完成高三下的學業。

三、自我探索與價值澄清

基本上，對一個高三的學生而言，在學習過程及社會互動過程中，大概對於自我形象與定位都有初步的認識。譬如各高中職校都會對學生實施性向測驗、興趣測驗、人格測驗等，透過輔導室老師或導師的解釋說明，大概就可以推估其人格特質及性向興趣，再加上老師、同學、父母、朋友對自己的評價及回饋，綜合起來就會形成自我形象，當然，最重要的是自己如何看待自己。有了這樣的基礎，接著就是要結合價值澄清，如薪水多少、聲望高低、交通便利、學費多少等等，加以綜合整理，即可得出概括的圖像。建議同學們可以到學校的輔導室、教務處、圖書館蒐集適合本身就讀的相關科系，並瞭解這些科系的入學管道，列一張表，依序為1.學校科系2.入學管道3.考試科目4.應具備的條件及特質5.入學後課程設計6.未來就業出路等，當作是自己的重要參考。

四、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的精神與意涵

二十一世紀是資訊化與國際化的時代，如全球化的浪潮已漸襲捲全球，而未來無論主客觀環境如何變化，唯一不會變的就是「世界會繼續變動下去」。因應之道就在於學習，這也就是為甚麼我們現在要倡導知識經濟與終身學習的理由，知識的半衰期已大幅縮短，每十年人類的知識會增加一倍，這是多麼令人震撼的事實，過去抱著書本死讀猛K的時代已經過了，取而代之的是轉化能力及多元智能的培養，並且注重個別差異，這就是為甚麼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的設計與高中現行一綱多本的教學都強調的是基本能力的培養，而不是齊頭式的大家都考一樣的科目，如此一來，學生的性向及興趣容易發揮，也能兼顧個別差異。又如推薦甄選、申請入學制度中的指定項目甄試，包羅萬象，通常包括備審資料、讀書計畫、生涯規畫、重要學經歷、社團參與、活動競賽、社會服務、小論文、口試等，都是慢慢在引導激發學生多元的智慧與潛能，期使讓每一個學生都能有機會依自己的性向、興趣、能力，順利取得升學的機會。

五、高三下學涯規劃的具體作法

1. 抱持著謙卑的態度，持續不斷地學習、複習與預習

2. 對高中生、綜合高中普通學程的學生而言：

- (1) 若未獲學校推薦參加推薦甄選或推薦甄選沒有通過檢定，則需注意大專院校或四技二專的申請入學，目前正值發售簡章或報名時期，可以到學校輔導室、圖書館、教務處查詢，選擇符合自己需要及能力的學校三至五所申請。
- (2) 未參加學科能力測驗的同學則全力準備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的丙案考試科目，原則上個人建議以準備傳統聯考的方式來因應，但還是必須依個別的狀況來考量。首先需瞭解大學校系要考甚麼？有那些校系檢定及加權？自己的優勢學科是甚麼？配合自己的性向、興趣及能力，綜合配對，來決定自己要考幾科，若選考科目過少，則可填志願少，但若為可填更多志願而報考較多科目，則有可能更累，得不

償失，基本上，貪多或過簡都有可能造成遺憾，必須小心。

3.對綜合高中職業學程同學而言：

因為總共有六種升學管道(大學推甄、申請、考試分發入學；四技二專推甄、申請、登記分發入學)可以適用，因此必須有所取捨，才不會貪多毋得，原則上我們建議在大學這部份是選擇選考國英數考科為主，因為這些科目與技專校院的統一入學測驗考試科目相同，準備起來較不會增加負擔，可以選填志願數也不少；至於四技二專的統一入學測驗則須全力準備。

4.對高職生而言：

可透過學科能力測驗參加大學院校的申請及考試分發入學，其建議大致與綜合高中職業學程學生相同。

六、結語

最後，要提醒的一點就是在高三下學期若是已獲得大學院校或四技二專的入學資格者，建議要善用這一段到入學前的時間，學習外國語文、資訊應用、認識大學、預修相關課程、與學長姐座談或與師長討論、學習基礎的研究方法、建構自己的學習檔案，以加深自己學習的廣度及深度，並對未來的學習打好深厚的基礎。

◎文/拙人投書

最近在平面及電子媒體上都出現高三同學對新的入學制度感到恐慌的聲音，綜合整理發言的內容，發現所關心的主要問題有二，一是怎樣面對多元入學方案和學科能力測驗？二是怎樣面對浩瀚的多種版本的教科書和高二的選科？個人願意試著提出一些看法，供諸同學參考。

大學多元入學新方案公布已一年多了，教育部、招策會、大考中心，甚至某些大學已作了頗多的宣導及說明，理論上方案的架構大家應該已經了解，此處不再多言，只試著就學生策略的思維面對以上兩個問題。

先談第二個問題，它本不是多元入學方案的內容，即不論是繼續以往的聯招，還是91年的多元入學管道，都會遇到的。關鍵在於高中生選用課本，與教學態度。其實任一種經審定的課本都已符合課程大綱的要求了，要不要多讀他版，高中老師和同學生宜量力而為。同學會問，如果考試題目出在我們學校所用的教本中無有的怎麼辦？這也是大考中心面對的挑戰。我們試看看大考中心已公布的考試說明及參考試卷，就可以知道，他們並沒有鎖定任一版本的特有內容，而是以教學大綱為準擬題。如果你讀任一版本而融會貫通的話都可以作答的試題。故讀通比讀遍來得重要。學會應用書中的基本概念，比背熟若干模擬試題的答案重要。

與課程有關的另一個問題是高二必修科目中的必選科目如何命題計分，這在大考中心的研究過程中也曾費過不少人的心力，經多次的測試發現無論是三選二或四選一教學，在一次考試中求得絕對公平，天生就是十分困難的，但教學大綱已經這樣定了，學生也這樣選了，課本也這樣編了，老師也這樣教了，統一考試又是一定需要的，就必須找出共通的，選任一科都能學到的社會或科學觀念，作為共同的試題，再選一些各科的單一問題彙集成一份試卷，如果能全部回答共通性試題，及任一選科的單科試題，就可滿分。故不論你在校是選了那一科，在考試時都站在平等的位子上。所以面對此一困境的時候，還是可用讀通比讀遍重要，善用書中概念比背誦試題解答重要的態度來因應。

另一個相關的困擾是文理組的問題，但諸同學應先了解這個問題雖與以往聯招分組有牽連，但關鍵在於高中課程標準或大綱，並無文理組之分，也就是說高中的九門主科是都要教都要學的，它們是作學問的甚至過現代生活的共同基礎。要導正過早分化的缺失，是早已經取得社會共識的方向，在多元入學方案中是採取折衷的法子，學科能力測驗只考高一高二課程，作為基礎檢定。指定科目考試則採學校指定考科，學生選科考試的機制，以適應不同的需要與特長。慢慢放棄強制分組的作法。

下面談談在多元入學方案時代的高中生採取什麼策略較佳，我的看法是；從進入高中起就開始留意大學的資訊，發現自己的學習興趣，高二時宜對自己的興趣所在專長項目與大學校系結合，初步挑選自己喜歡、且能力專長可能及的志願目標群。這樣高二下時才能選擇是需要去推薦甄選或申請入學的路子。甄選入學制設計的目的對象，是已有學習目標的學生，也是有專長傾向的學生，故不宜盲目普遍參加，推薦甄選之推薦老師，如能確就學生的專長與興趣輔導學生，不以智育總成績排高低，學生也以志趣與專長選校系，自然就不會有那麼多錄取生放棄資格。除了擠掉其他同學的機會外，只有證明自己實力的作用。其實學科能力測驗已經給你這個機會了。我的建議是推薦生排不上自己有意願的校系就用申請的。找自己希望讀的一至三個校系去面試，成功了就去讀，但無論成功與否，高三的課程還是要好好讀完。因為進了大學，會知道高三所學的知識，才能順利的與大學課程接上去。況因考試壓力解除後，更能輕鬆的以正常的思維進入課程精義，收穫定比為應付聯考而夙夜匪懈的所得還要真實。千萬不要放棄高三。

如果你已經參加了學科能力測驗且已通過了一般檢定，你就可以專心於指定科目考試。當然如果你沒參加學測或是學測未通過檢定標準，就更要注意了。在此我的意見是先充分了解大學校系所要的考科是什麼？有哪些「校系檢定」與「加權」？斟酌一下自己的學科優勢在哪裡？相互配對一下，決定是考哪幾科對自己最合適，最能滿足自己的志願。可以發現選考過少可填的志願範圍較小，但你可有較精的準備。選科多一些可填的志願也會增多，但你會準備的更累，這時的斟酌功夫，是無法省略的。下定決心報考和加強這些科目，我的基本原則是「強者盡量發揮，弱者也不放棄」。如果你真的沒什麼特別的想法，就照以往聯考時那樣準備和選科，並不損失什麼！但貪多和過簡都有導入遺憾的可能。也只是可能。